

证券代码：837991

证券简称：富森环保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州富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蓝卫红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无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蓝卫红向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发布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3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实际发展需要，拟定 2023 年度公司利润不进行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可供分配利润将作为补充研发、生产等经营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实际情况，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，并将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租赁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（1）位于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100 号之一 509 室的办公场所（建筑面积 137.12 平方），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 日到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租金标准 11,000 元/月（含税），年租金 132,000 元（含税）。

（2）位于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街汇景南路 283 号 1403 房号的办公场所（建筑面积 160.12 平方），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，租金标准 11,200 元/月（含税），年租金 134,400 元（含税）。

上述租金不含物业费、垃圾清运费等费用以及其他与物业使用有关的一切费用。经过多方询价和充分比较，租赁价格合理公允，交易公平公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，因此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不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信贷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富森水射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因经营发展的需要，2022 年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杏坛支行申请贷款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652 万元整，贷款期限 3 年，此次贷款以公司名下位于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顺盈路 9 号顺德高科智能科技产业中心 3 栋 101 的房产作抵押担保。

具体担保方式、贷款金额及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谢毅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隆安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黄曼迪、伍嘉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富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《北京市隆安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富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州富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